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潤迅通信國際有限公司\***  
**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9)

**償還承兌票據之最新情況  
及  
恢復買賣**

本公佈乃由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潤迅通信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之規定而刊發。

**償還承兌票據之最新情況**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CM Holdings與ChinaMotion InfoServices Limited (統稱「賣方」)向 Gulfstream Capital Partners, Ltd. (「Gulfstream」)出售潤迅通信(香港)有限公司全部股本權益而訂立協議(「MVNO出售協議」)；(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之公佈，內容有關賣方與Gulfstream就MVNO出售協議訂立補充協議(「第一份補充協議」)；(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與Gulfstream就MVNO出售協議(經第一份補充協議所補充)之進一步修訂進行磋商；(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四日之公佈，內容有關賣方、Gulfstream及VelaTel Global Communications, Inc. (「擔保人」)就MVNO出售協議(經第一份補充協議所補充)訂立補充協議(「第二份補充協議」)；(v)本公司及要約人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日之聯合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該等收購建議、收購事項、可能持續關連交易及出售事項(即特別交易)(「要約公佈」)；(v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之公佈(「仲裁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仲裁程序；及(v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除文義另有所界定，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要約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誠如仲裁公佈所披露，根據第二份補充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Gulfstream 應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向賣方全數支付代價餘額連同利息合共約 34,300,000 港元。直至本公佈日期，Gulfstream 及擔保人仍未向賣方支付尚欠金額之全數或其任何部份。本公司現正向 Gulfstream 及擔保人採取適當行動以追回尚欠金額。鑑於上述事項，Marvel Bonus 與要約人正就股份協議商討補充協議之條款，以解決因所述事項而產生之事宜。

本公司將就有關上述補充協議於適當時候另行發表公佈。

##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短暫停止及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買賣。

承董事會命  
**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潤迅通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丁鵬雲

香港，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丁鵬雲先生及計祖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冼家敏先生、黃安國先生及黃飛達女士。

全體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